

#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单位(盖章):

填报日期: 20250115

部门(单位)名称		中共黔南州委老干部局						
部门(单位)总体 资金(元)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资金总额	9,150,442.67	10,152,483.76	10,152,483.76	10	100.00	10	
	人员类项目	4,972,286.60	4,897,094.10	4,897,094.10	0	-	-	
	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	507,389.69	1,156,110.20	1,156,110.20	0	-	-	
	其他运转类	0	0	0	0	-	-	
	特定目标类项目	3,670,766.38	4,099,279.46	4,099,279.46	0	-	-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按时保质完成检查离休干部、副县级以上退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,走访离休干部和副县级以上退休干部及遗孀,做好离休干部及遗孀来信来访工作。探视慰问住院副地级以上离休干部,承办重大节日慰问老干部及活动安排工作。按时对全州老干部活动中心建设进行督促检查,完成开展离退休党支部活动建设工作,保质保量完成年度工作任务,让老干部满意度提升,促进老干部带头发挥模范正能量作用,营造良好社会氛围。			该项目完成促进对全州离退休干部工作宏观指导,指导州直单位和县市老干部工作的开展,落实老干部各项生活待遇及政治待遇,组织老干部每年定期体检,组织老干部参观考察改革开放成果,重大节日对老干部进行走访慰问,让老干部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。下部工作中更好做好老干部服务工作,传承老干部优良传统,弘扬良好的社会价值观,有助于维护社会和谐稳定,促进社会和谐推动经济建设发展发挥老干部的正能量作用,确保全党的统一团结。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实际完成值(B)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完成州委、州政府交代的其他工作任务	保质保量完成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	开展项目个数	=9次	9次	5	5	
			老干部培训、参观考察学习、困难帮扶老党员等	≥3次	3次	5	5	
			走访慰问、承办正能量活动	≥3个	3个	5	5	
		质量指标	全局工作任务完成情况	优秀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31日	达成预期指标	10	10	
		成本指标	基本支出小计	=5479676.29	5479676.29	2	2	
			人员类项目支出	=4972286.60	4972286.60	2	2	
			项目支出小计	=3670766.38	359103.42	1	0	部分活动压缩支出,厉行节约,下部工作中严控一般性支出,全面压降运行成本,将有限财政资金落到实处
			运转类其他项目支出	=0	0	2	2	无此类项目资金
		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	=3670766.38	359103.42	1	0	部分活动压缩支出,厉行节约,下部工作中严控一般性支出,全面压降运行成本,将有限财政资金落到实处	
	运转类公用项目支出	=507389.69	507389.69	2	2			
效益指标 (30分)	社会效益 指标	老同志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,促进老同志模范带头作用	显著提升	达成预期指标	30	30		
满意度 指标 (10分)	满意度 指标	老干部满意度	≥98%	98%	5	5		
		党和政府对本局工作任务的满意度	≥98	98	5	5		
总分					90	98		
绩效 结论	该项目保质保量促进对全州离退休干部工作宏观指导,指导州直单位和县市老干部工作的开展,落实全州老干部各项生活待遇及政治待遇,组织老干部每年定期体检,组织老干部参观考察改革开放成果,重大节日对老干部进行走访慰问,让老干部感受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。引导老干部发挥正能量模范带头作用,树立良好的社会风气。下部工作中更好做好老干部服务工作,传承老干部优良传统,弘扬良好的社会价值观,有助于维护社会和谐稳定,促进社会和谐推动经济建设发展发挥老干部的正能量作用。确保全党的统一团结。自评结果为优							

联系人: 刘宇

##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单位(盖章):

填报日期: 2025年2月27日

部门(单位)名称		黔南州老年大学							
部门(单位)总体 资金(元)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资金总额	289.31万元	289.31万元	280.57万元	10	96.98%	9		
	人员类项目	230.42万元	230.42万元	230.42万元	0	-	-		
	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	21.15万元	21.15万元	21.15万元	0	-	-		
	其他运转类				0	-	-		
	特定目标类项目	37.74万元	37.74万元	28万元	0	-	-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实际完成情况							
	1、贯彻执行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,州委、州政府关于老年教育工作的方针、政策和法规。拟定本校的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。2、组织编写、印制老年教育教材,对老年学员组织实施教学,为老同志提供相关服务。3、承办《黔南老年教育》刊物,加强老年教育理论研究,探索老年教育理论研讨及老年教育规律。4、拟定全州老年教育工作的开展规划、计划并组织实施。负责全州老年教育工作的协调、指导和督促检查工作。5、开展调查研究,了解和掌握全州老年教育工作情况并向州委、州政府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和建议。6、加强老年教育工作者队伍建设,加大老年教育工作者业务技能和知识更新培训工作。7、结合职能职责,做好扶贫开发相关工作。8、承办州委、州政府和贵州老年大学交办的其他事项。	召开2024年全州老年教育工作会暨老年游学工作推进会,部署2024年全州老年教育工作,分解细化省、州老年教育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和《贵州省基层老年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(2022-2024年)》,加强督查、调研和指导,抓好重点任务落实,校领导带队全年深入开展调研并完成了3篇调研报告报相关部门;加强老年教育工作队伍建设,分别于6月4日、11月12日在三都、惠水举办了“黔南州老年教育系统精品课程示范教学活动”,以活动形式开展师资培训,同时开展了1次意识形态工作业务培训,提升了老年教育干部队伍素质和师资水平;结合职能职责,积极开展驻村帮扶工作,全年共支出帮扶资金3.3万余元。一是按计划全面抓好教学活动。制定了州老年大学《2024版教学大纲》和教学计划,每个学期组织编写、印制本校教学教材,并组织实施教学工作,为广大学员提供贴心、暖心的学习服务,全年共开设26个专业51个班,管理两个合唱团,完成了总教学课时1292个,发放了春季教师课时费(秋季学期课时费于2025年初发放)。			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实际完成值(B)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老年教育工作会	≥1场	≥1场	5	5		
			教师进行节日慰问	≥2次	≥2次	5	5		
			演出慰问等社会活动	≥5场	≥5场	5	5		
			开展项目个数	4个	4个	5	5		
		完成州委州政府及上级安排的其他工作	按时保质完成	达成年度指标	5	5			
	质量指标	老年教育	优秀	达成年度指标	2	2			
		老年教育刊物	优秀	达成年度指标	2	2			
		信息、宣传、理论研究	优秀	达成年度指标	1	1			
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(时限)	2024-12-31	2024-12-31	5	5			
	成本指标	基本支出小计	251.56万元	251.56万元					
		1、人员经费	230.42万元	230.42万元	5	5			
		2、运转类经费	21.15万元	21.15万元	5	5			
		项目支出小计	37.74万元	37.74万元					
	特定类经费	37.74万元	29万元	5	4			结余部分于结算教师课时后进行发放	
效益指标 (30分)	社会效益指标	对学员教育,多元化丰富学员的学习生活	不断强化,逐步提升	达成年度指标	15	15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丰富老年学员的学习形式,提供良好的老年学习环境,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	长效	达成年度指标	15	15		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	老年学员对我单位工作满意度	≥98%	≥98%	5	5			
		上级部门对我单位满意度	≥98%	≥98%	5	5			
总分						100	98		
绩效 结论	<p>(自评结论:优。按照年初计划完成了全面工作任务,主要工作成效:一是4月24日召开了2024年全州老年教育工作会暨老年游学工作推进会,部署2024年全州老年教育工作,分解细化省、州老年教育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和《贵州省基层老年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(2022-2024年)》,加强督查、调研和指导,抓好重点任务落实,校领导带队全年深入开展调研并完成了3篇调研报告报相关部门。二是组织开展系列慰问活动,教师节、春节期间组织对教师进行慰问,同时,不定期组织教师、学员广泛开展各种慰问演出等社会活动,全年共开展了奉献社会志愿服务和送文化进社区、进乡村等慰问活动14场次,参加活动500余人(次),受益群众达3000余人。三是制定了州老年大学《2024版教学大纲》和教学计划,每个学期组织编写、印制本校教学教材,并组织实施教学工作;编辑出版了两期《黔南老年教育》校刊,深入开展理论研究和信息宣传,在各级主流媒体及老教系统宣传平台刊发稿件达350多条(次),2024年荣获《中国老年报》颁发的《荣誉证书》,进一步提升了老年教育社会影响力,营造了老年教育良好舆论氛围;加强了老年教育工作队伍建设,分别于6月4日、11月12日在三都、惠水举办了“黔南州老年教育系统精品课程示范教学活动”,以活动形式开展师资培训,同时开展了1次意识形态工作业务培训,提升了老年教育干部队伍素质和师资水平;五是全年共开设26个专业51个班,管理两个合唱团,完成了总教学课时1292个,发放了春季教师课时费57144.56元(秋季学期课时费于2025年初发放)。六是全面完成了州委州政府及上级安排的其它工作,并按时在州委督查考评系统填报《中共黔南州委常委会2024年工作要点》重点任务责任分工方案》、“推动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”等任务完成情况,完成了省、州《老年教育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《贵州省基层老年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(2022-2024年)》2024年度目标任务;积极配合州委第七轮巡察,做好后勤保障和协调联系事项,确保了巡察顺利完成,巡察反馈的10个方面问题31个子问题全部完成整改;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,不断增强干部职工廉政自律的意识和拒腐防变的能力,全面完成了各项学习任务;组织开展了10月23日-29日在都匀市茶博园开展的“多彩芳华·星耀中国”全国中老年才艺巡演暨贵州省黔南地区老年游学交流展演活动,全州各县(市)老年大学和社会老年文艺艺术团队120余个节目参演,人数达3000多人(次),活动取得圆满成功。</p>								

注:1.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,满分为100分,各部门(单位)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,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。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,效益指标30分、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,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,但总分应为100分。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未完成原因分析: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),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\*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),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(A)/实际完成值(B)\*该指标分值。

4.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50%(含50%)、50-0%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。